

盼望神學與中國未來

——莫爾特曼北京高級專家對談會實錄（下）

Theology of Hope and the Future of China: In Dialogue with Jürgen Moltmann (II)

主持人：

楊熙楠（香港漢語基督教文化研究所）

回應學者：

何光滬（中國人民大學）

David JASPER（中國人民大學/格拉斯哥大學）

游 斌（中央民族大學）

林子淳（香港漢語基督教文化研究所）

張百春（北京師範大學）

張 旭（中國人民大學）

Moderator:

Daniel YEUNG (Institute of Sino-Christian Studies Ltd., daniel_yeung@iscs.org.hk)

Respondents:

HE Guanghu (Renmin University of China, hegh@ruc.edu.cn)

David JASPER (Renmin University of China/ University of Glasgow,
David.Jasper@glasgow.ac.uk)

YOU Bin (Minzu University of China, youbin99@gmail.com)

Jason LAM (Institute of Sino-Christian Studies Ltd., jason@iscs.org.hk)

ZHANG Baichun (Beijing Normal University, zhangbaichun@sina.com)

ZHANG Xu (Renmin University of China, zhangxuzhangxu@gmail.com)

Abstract

On October 15th, 2014, the School of Liberal Arts, Institute for the Study of Christian Culture at Renmin University of China and Hong Kong Institute of Sino-Christian Studies organized a one-day seminar “In Dialogue with Jürgen Moltmann: Beijing Summit”. Professor Jürgen Moltmann, the famous contemporary German theologian who has influenced a generation with his “Theology of Hope” and “Theology of Ecology”, presented a paper on the theme of “Theology of Hope and the Future of China” on the afternoon of the 15th. Moltmann argues that in Christianity, whose center is the resurrected Christ, there has been a spiritual heritage with a focus on the future and on the compassion of Holy Spirit. This spirituality can transcend secular utilitarian love. This spirituality believes that the end is also the beginning of a new life and seeks for a relationship and balance among all beings of the universe, trying to bring all things back to order to live in peace with each other. In the battle against the current ecological crisis, we should make good use of this spiritual heritage. Six scholars responded to his talk and engaged in a heated discussion with Professor Moltmann from various perspectives. The following is the detailed record of the dialogue, it is anticipated that further discussion will be developed on this basis.

Keywords: Jürgen Moltmann, theology of hope, ecology, love, China

楊熙楠（香港漢語基督教文化研究所）：

莫爾特曼對於中國文化、中國思想一直有一種好奇。他非常勤奮，在他高齡之時還在讀《道德經》，希望從《道德經》裏面吸收養分，來豐富他自己的神學。他是歐洲神學家裏面少數願意來中國聆聽、學習和對話的神學家。在這幾天與我們一起交流探討時，他表示相對於儒家的思想，他更推崇的還是老子《道德經》中的思想。

莫爾特曼一直強調參加今天這個活動的目的是要來聆聽、要來學習，要來跟中國學者進行一場對話的。我們期待莫爾特曼“盼望神學和中國未來”這一主題的精彩發言，也期待今天會有精彩的討論和對話。

莫爾特曼發言

我在此所能提供的是關於希望的一些想法，而中國人必須自己找出中國的未來。我首先想說明，我從新馬克思主義者恩斯特·布洛赫（Ernst Bloch）那裏學習了希望哲學，從聖經的先知和使徒那裏學到了希望神學。布洛赫的書叫《希望原理》（*The Principle of Hope*），我的書叫《希望神學》（*The Theology of Hope*）。

下面是我想和大家分享的觀點。第一，希望的上帝。這是獨一無二的地方：世界上沒有其他一種宗教像基督教那樣把上帝如此緊密地和人類對於世界未來的希望結合在一起。上帝是唯一的永恆，是一個“完全的他者”，那神聖者是絕對而且無限的，這些都是被普遍接受的觀點。上帝“在我們之上”，上帝“在我們之中”，上帝是“一切存在的根據”，這些說法我們都不陌生。但是一個希望的上帝在人類面前吸引我們跨入未來的可能性，這種說法是新的。

我們在先知書和使徒行傳中發現了這個希望。這是以色列的主

(JAHWE-adonai)，這個上帝把祂的大批子民從埃及的奴役中解放出來，帶領其來到自由“樂土”。這個主率領祂的子民白天在雲柱中行，夜晚在火光之中走，這是《出埃及記》告訴我們的故事，這是關於希望和實現希望的上帝故事。

這個以色列的主也是基督教《新約》裏上帝故事中的“耶穌基督之父”。這樣一個上帝是能使死人復活的上帝，復活使得面對死亡威脅的被奴役者得以自由地走出埃及並通向永恆生命的轉化。這個上帝率領他的子民走向永恆生命，進入聖靈的火與風暴之中。這也是一個希望和實現的上帝故事，這個希望就是以“主”的身分來到這個世界的耶穌基督。希望的實現就是死人的復活和即將來到世界上的生命。

這是一個希望和實現的信實的上帝，人類可以信靠並期待祂。通常神性的永恆總是表達為神性在過去、現在和將來中的存在，上帝曾經是、現在是、將來也是這樣的存在。在《新約》和《舊約》中，這個傳統變成上帝曾經是、現在是，而且將會來臨。上帝是即將來臨者，它是一個來臨中的上帝，未來是上帝的一個屬性。這是一個希望的上帝，以色列和教會對未來的期盼。

但是這個上帝不僅僅是我們的希望，我們人類也是上帝對祂的世界的希望。有一個老猶太法師說過：上帝所創造的一切事物都是完美的，然而祇有人類是在希望中被創造，這就是他們為什麼不完美的原因。如果人類是在希望當中被創造的，那麼上帝對人的將來是有所期待的：上帝期待人真正成為人。

什麼是最終的希望或者想像呢？上帝將會終結不完美的世界和人類，這就是所謂“新天新地的創造”。什麼是被期待的“新”呢？也就是上帝在世界當中新的存在，也就是上帝在所有人事物中的寓居，以至於所有的人和事物都會加入到上帝賜予的永恆活力的生命當中並開始綻放，就像春天綻放的花朵一樣。《聖經》中最後的一個希望就是《啟示錄》二十一章第五節說到的：“看，我把一切都更新了”，然後“上帝在萬物之中”，就像使徒保羅在《哥林多前書》十五章第

二十八節說的那樣。萬物的最終轉化將是宇宙的榮耀和聖化。

第二，希望的人類。不僅僅是猶太人，基督徒們也是“充滿希望的人”（希望的子民）。基督教的信仰是完全充滿信心的，張開雙臂接受自上帝來的一切，預備着開始嶄新的新生活，並不去在乎年齡。希望是信仰的基本要素，這一點是非常有基督教特色的。未來是所有基督教頌歌的基調，也是新的一天的晨曦，所有的事物在晨曦中都能被看見。祇有復活節信仰、復活的信仰、轉化經驗才是基督教信仰。相信意味着在復活的基督的臨在中生活，迎接即將來臨的、可以拯救我們這個世界的上帝的國和上帝的正義。

鮮活的希望會喚醒我們所有的感官，讓我們迎接新的一天，開放我們的思維去面對未來的可能性。由於基督的復活並藉着復活之靈的大能，無論未來將會發生什麼，我們都可以面對未來。我們在死亡的世界中發基督生命的豐盈，我們意識到在恐怖世界中基督把我們從邪惡中的拯救。“上帝將會拭去人眼中的泪水”，今天這已經開始於基督徒的團契當中。信仰就是一種安慰和對生命的鼓勵。

由於基督的復活並藉着復活之靈的大能，希望進入我們的心靈。它不僅指向未來，而且也指向過去；不僅是為了我們的孩子，也為了我們的祖先。“你們將會死而復生”（《以賽亞書》二十六章第十九節）。復活希望是這個世界上唯一的一種希望，不僅包含即將來臨的，也包含那些已經逝去了的。我們一定不要像許多西方人那樣忘記我們的先祖，因為他們沒有超越死亡的希望。但是我們不必害怕我們的祖先，我們可以和我們的祖先生活在一個分享希望的團契中。我們的祖先在死而復生當中和我們在基督當中一樣擁有同一個的未來。

第三，是終結還是開始？我們的人類世界有一個美好的未來嗎？或者我們在等待世界末日嗎？比如康德所說的“萬物的終結是宇宙的毀滅”或是有些人期待像黑格爾說的“歷史的終結”，那是上帝和所有良善之人在邪魔峽谷對抗撒旦和所有邪惡之人的終末之戰。

傳統上人們是在期待着“世界末日”的，但比起期待更多的是恐

懼。在偉大的審判日之後，好人上天堂、壞人下地獄，整個地球在天啟之火中被燒毀。這種異象或惡夢是基督教的嗎？其實並不是。真正的基督教盼望所期待的與這些最終的衝突解決方案完全沒有關係。因為基督教希望所關注的不是終結：不是生命的終結、歷史的終結、世界的終結，而是開始：真實生命的開始、和平國度的開始、萬物的新創造之開始。基督教希望的根基和力量是耶穌基督的復活。因此，基督徒期待死人的復活和將來世界的生命。正如所有基督教的告解所說：“看，舊事物已經死亡，一切都變成新的了”。使徒保羅斷言，即將來臨的不是終結，而是新的：新的生命、新的歌曲、萬物的新創造。正如艾略特的詩中所說：“在我結束之時就是我開始之時。”

第四點，反抗和期盼是希望的品德。在苦難、失望、痛苦和悲傷中，希望會證明它的安慰和抵抗力。它的安慰即便在痛苦和悲傷之中也能持續存在，讓人知道這不是結束，還有其他的可能會到來。它鼓勵人們在不可避免的情況面前不要認輸，而要繼續反抗。通過希望的力量，我們不放棄我們自己。放棄自己是在痛苦處境中最直接的誘惑。

然而，在希望中反抗的精神，希望上帝和平與和諧的國度的來臨祇是其中一面。人們如果要反抗一個充滿衝突和暴力的世界，要麼是通過心生退隱之念回歸個人生活，要麼通過積極努力盡可能去改變罪惡的生存條件。要做到這點，人們需要奧巴馬所說“無畏的希望”，不要讓這個世界沉淪下去。

華特饒申布士（Walter Rauschenbusch）說基督教有兩種方式，一種是苦修的基督教，把世界稱為是惡的並離棄它；另一種是人類等待着變革的基督教來臨，宣稱這個世界是罪惡的並要改變它。這是他在美國開啟的社會福音運動，這也是拉美解放神學的道路；這是馬丁·路德·金（Martin Luther King）在美國民權運動的道路，也是歐洲和平運動的道路。許多加入生態運動並成為“地球的朋友”的人，他們也同樣分享這種積極的希望：“另一個世界是可能存在的”，他們呼喊道。

在個人和公共生活中總會有非常明顯的與生命、正義、自由相矛盾的境況，我們必須去克服這些東西。“終有一天，我們會成功”。也有一些境況跟生命、正義、自由相一致，這些我們必須去享受和發揚。在與上帝相適應的處境中是生命的快樂，生命主宰一切；在與上帝相矛盾的處境中是恐怖與焦慮，死亡主宰一切。基督徒今日能夠發現即將到來的上帝國度的寓言，他們期盼着那些在上帝的未來中將要發生的一切。在創造性的期待中，他們預知着未來。

“我們聽見那些渴望和平人的呼喊。飢餓的和被剝削的人們在呼喚正義；被輕視和弱勢的人們需要他們的人性尊嚴。憑着信心，藉着上帝更新的大能，我們呼求您，參與這個對上帝國度的盼望之中，讓世人得見新創造的某些部分，基督將在他的日子裏會最後完成這些。”這是1968年我還年輕時在瑞典普薩拉參加世界基督教教會聯合會（World Council of Churches）大會時看到的一條普世運動的宣傳語。我直到今天一直遵循這一標語。

第五，絕望。基督教信仰需要依靠希望的大能來獲取其生命力。我們的理性取決於我們對感官覺醒和智力想像的期待。如果這是真的，那麼缺乏信心和理性的不幸就是毫無希望，也就是絕望。絕望是一種“罪”還是一種病？我覺得其實在很多的情況下是自作自孽而來的病態。我們退縮，然後陷入無望，落入一種悲慘的境地。但丁的《神曲》（*Divine Comedy*）中寫了一句很有名的話：“拋棄所有的希望來到這裏”。但是把這個句子顛倒過來卻是真理：“如果你拋棄了所有的希望，那麼你就在地獄之門了”。

“罪”意味着一種與永恆的上帝以及上帝所賜予的生命隔絕的狀態。我們被告知，原罪就是我們人類的自高自大，我們想成為上帝或者想像上帝一樣。但這祇對了一半，如今有誰想像上帝一樣呢？那麼另一半關於這個罪的真相就是這種退縮、放棄和悲傷。冷漠是無力量者的原罪，這是我們心靈的懶惰、感官的憂傷、靈魂的怯懦。中世紀的“致命的罪”的清單上位居第一的總是絕望冷漠（*acedia*），即消

沉、悲哀、冷漠。這就是對抗生命的最糟糕的罪，絕望的所有形式都以希望為前提。在拉丁語中希望是Spes，絕望是de-speratio。生活中的希望如果在各個方面受挫，那麼希望就會與人們背道而馳並且摧毀他們。

“我到處找工作，但總是被拒絕。然後我已經到了這一步，覺得一切都無關緊要了。”這是柏林一個年輕的罪犯對我說的。如果不再有希望，那麼生活就失去了方向，然後人們開始自我毀滅，伴着毒品、酒精，最後自殺或者暴力就開始了。“去摧毀你的東西”，絕望和暴力總是一個硬幣的兩面。如果我們日常生活中沒有了希望，殺戮就開始了，就像我們今天在伊拉克和敘利亞看到的那樣。

基督徒在受難又復活的基督身上看到的是無望者的希望。“你是這個無望者的希望”。為什麼呢？因為在基督裏面，希望從絕望中重新誕生，就像基督從十字架上的絕望中重新復活為新的生命一樣。

回應莫爾特曼

何光滬（中國人民大學）：

謝謝，我是很多年以前就很贊成，現在更強烈贊成莫爾特曼對基督教希望的理解，而且也很贊成他關於末世的理論。剛才他的話很簡略地說我們的前邊不是事物的終結，而是新的事物、新的生命、新的歌唱，以及萬物新的創造。

但是我也應該回答莫爾特曼在文章第一句話就提出來的對於中國所面臨挑戰，他祇是給我們提出關於希望的觀念，而要我們自己來做這件事情。中國的未來是靠我們自己，所以我們必須來迎接這個挑戰。而且正如莫爾特曼教授所說的，屬於彼岸的東西，也包含此岸的東西。他剛才也說，我們人類也是上帝在希望中的創造，為他的世界做創造。而且上帝也在期盼着未來的人類，上帝也在期盼着更加有人

性的人類，所以考慮到他這些說法，我們就應該思考一下，我們應當做些什麼。

我想我們應該做什麼？即使從我們非宗教的或者世俗的角度來看問題，即使我們祇從這個世界、此時此岸來看問題，我們也應該發現了所謂老的、舊的，往往是與死亡相聯繫的；所謂新的，往往是同生命相聯繫的。他的思想就深刻在這裏，所謂新跟生命相聯繫，我認為在當今中國有一些新的觀念，新的思想是至關重要的、是生死攸關的。對於我們中國人的生活或者生命來說，是生死攸關的、非常重要的。

我們可以分兩個方面來說，第一是在國際事務上或者世界事物上。我們現在正在提中國同美國之間應該建立新型的大國關係，這是一種新的思想。那麼我覺得這個新的各種國家之間的關係，不僅僅應該在美國同中國之間，還應該在比方歐洲同中國之間、俄羅斯同中國之間、在印度同中國之間、在日本同中國之間，都應該有一種新的觀念、新的思想，這是特別生死攸關的。

我們應該能夠想象到，我們貧乏的想像力可能不至於連這一點都想不到，是什麼呢？就是我們這13億人口，如果同另外的13億人友好合作，我為什麼說另外13億？因為我們知道我們現在處在關係非常微妙的幾個國家之中，正好是世界上人口最大的國家，他們加起來大致也是13億，比如說印度、日本和菲律賓。我們應同另外13億有友好、全面的合作。

在國內事物方面是同樣的，我們也需要新的類型關係。這個新型的關係我想應該是指我們漢族人或者我們的中央政府同西藏的、新疆的，也許還有其他地區少數民族之間的關係。

我們也需要考慮一種新的、和我們不同人群之間的關係、和不同社區的關係。這些人群和社區，他們是中國人，但他們住在香港，住在臺灣。

我們最後的問題是新的問題和新型的關係，新在哪兒？這祇能簡

單地說，我們需要超越老的、舊的觀念和思想。比方說我們應該超越“文化大革命”，以及“文化大革命”以前不是敵人就是朋友、不是朋友就是敵人的敵我分明的二分法思想。我們應該超越施密特，他的說法同中國“文化大革命”時候的說法是一模一樣，大家知道他是希特勒的護衛者。

我們應該超越或者避免陷入所謂的零和遊戲的陷阱，那是一個巨大的無底、是一個巨大的深淵。比方說我們有一些什麼新的思想被取代？其實有一些大家不熟悉。我們剩下的是怎麼做的問題，就是所謂的雙贏或者多贏——多邊都贏的遊戲，來取代這種零和遊戲，這是一種新的觀念。同它相反的觀念可能是舊的，當然是舊的，比方說民族主義。狹隘民族主義的、國家主義的、極端國家主義的觀念，它祇會引向戰爭。而我們知道戰爭將帶來數以十億計人的死亡，帶來地球的毀滅，這是核時代告訴我們的常識，我們絕對不能忘記這個常識。這樣的戰爭是沒有勝者的，所有人都是失敗者，如果有人能活下來，這樣經過屠殺別人活下來的生命是沒有意義的。按照基督教信仰說法，它祇能倒向永遠的毀滅，而不是永遠的生命，像莫爾特曼教授最後的希望。

最後，我想引用《以賽亞書》的話，我們要忘記以往的事，我們不要糾纏在以往的事情上，不能住在以往的事情上。這當然不是說我們要忘記歷史的教訓，而是我們應該忘記仇恨。還有保羅有句話也是非常重要：“最後應該毀滅的敵人是死亡，而不是生命”。這就是我的回應。

大衛·賈思柏（David Jasper，中國人民大學/格拉斯哥大學）：

我四十年前就開始閱讀並敬慕莫爾特曼的作品和思想了。您可能不記得了，但是我在1972年牛津大學讀書時見過您，您當時在牛津有一個講座。今天我作一個很簡單的回應，會關聯到今天早上和下午的話題。我自己是一個基督教的神學家，所以我的這些問題都是從這個

角度出發的。

我們現在都是在定義和重新定義一些特殊的術語或者說詞語，那種意義的改變和挑戰在每一個新的時代都會產生的。在我們這種全球化的環境中，這對我們這些學者來說非常重要，因為我們使用這些語言，而且依靠語言來相互理解。比如今天這個特別的場合，我們同時使用三種語言，我不斷努力，也祇能理解75%的內容。

所以我首先回到今天上午我說的莫爾特曼教授的術語問題。莫爾特曼教授的術語“政治宗教”是否在《摩西五經》的聖約傳統中有着深遠的根基？那是以色列各部族與他們所知曉的雅威上帝的關係。此外，正是猶太國的最終毀滅以及大流散的來臨使得大家盼望着基督教，而基督教與政治宗教的關係在過去和現在一直是非常複雜，而且模稜兩可，儘管在18世紀的時候出現了政治絕對論和古代政體。我的第一點是一個評論而不是一個問題，對政治宗教的術語模糊性做一些回應。

我的第二點也是一個很簡單的想法。一旦我們移到了這麼一個理念，即君主是決定例外狀態之人，那麼在我看來，恐怖主義這個術語，實際上就變得普遍，而且非常難去定位了。君主和恐怖主義，一方是君主，另外一方是恐怖主義，是不是與例外狀態聯繫起來了？那麼，誰是真正的恐怖主義者呢？或者換一種說法，是誰在試圖控制暴力？肯定不是法律、憲法或者是人權在控制，但這些東西本身又實際上都變成了恐怖主義的工具。還有，基督曾經被看為是一個政治人物，是否基督自己要對抗什麼？這是我要說的第二點。在恐怖主義成為一個普遍術語時，很難在任何一个具體地方定位之。

第三，我必須要承認，我對一個觀點不是很放心：一個“普世的和平教會”應該獨立於“有權階層的政治利益”，因為在我看來，這種觀點存在着截然區分神學（宗教）和政治的危險。不論你如何理解，神學和政治其實是分不開的，兩者必須聯繫在一起。如果一個和平的教會所能夠提供的並不僅僅是“暴力的缺失”，而是另外一種平

衡，一種“權力的平衡”，針對根植於軍備和各種形式的政治權力。這樣的另一種平衡最終必須是一種神學條件，它能喚起的不是它本身，而是公義的伸張以及和諧的人際和社會關係。或者說這一類的觀察是一個對宗教和神學本質問題的思考，是我們在當下這個世界無法避免的思考。

我的第四點會更加具體一點。論及生態問題，我們難道不需要去重新思考、很嚴肅地思考一個古老的問題嗎？即我們傳統上的自然宗教和啟示宗教之間的關係和平衡問題。我這麼問是因為我在想，會不會有這樣一種危險，即在我們這個被污染和被剝削的世界裏，生態學和生態學的堅持是不是會引領我們走向一種新形式的自然神學或自然神論？這會不會是一個神學問題？或者在某種程度上是這個世界的一個真正的問題？

最後一點，我們回到今天下午的主要問題，關於“希望”的問題。我首先坦白，我在努力地準確區分布洛赫的“希望原理”和莫爾特曼教授的“希望神學”。這兩者到底在何種層面彼此相關？對我來說，我們今天下午的討論都與希望的神學有關。在這一點上，莫爾特曼教授多年來寫了很多著作。

我想問的是，希望的原理與我們這個世俗化的世界有什麼樣的關係呢？所以作為神學家，我要繼續問一個古老的人類學問題。對我們這些帶着不同信念和信仰生活的人來說，活在當下又活在盼望當中有何意義？轉變更新進入永恆的生命之中的準確含義是什麼？從歷史來看，我感覺基督教總是面臨一種威脅，會陷入一種危險之中，即暗示人們，祇要忍受當下的苦難就好，因為最終我們期待的是一個未來的狀態（也許不是在此生），那個狀態也許會更好，這樣，當下的狀態無論看起來如何糟糕都是值得的。

我的問題更精確的說是，這種希望與我們此刻的自然世界、與我們的生活質量和生活哲學有什麼關係？如此思考我們就可以說這種希望的宗教和希望的神學與我們當下的經驗和對生活的理解有着很大的

關係，這種經驗是我們肩負着所有的責任和義務在當下生活的經驗。我從我自己的觀點出發談了這樣一種人類學觀點，把希望看為未來的事件，但是同時這種未來是絕對與我此時此地所做的負責任的決定相關的。

游斌（中央民族大學）：

讀完了莫爾特曼教授的論文之後，我覺得在兩個方面得到非常大的啟發。第一個剛才何教授也談到了，末世論在莫爾特曼教授這裏，並不是一個進入虛無，並不是一個毀滅，而是一個新天新地的新創造。就是在這樣一個新的創造當中，上帝是一個純粹的捨金納（Shekinah）。採用猶太神學的思想的話，上帝和人類的同在在末世才得到最大的完全。所以對待末世，基督徒的情感不是一種恐懼、不是一種害怕，而是一種希望。這樣一個末世論，才是希望神學的基礎。哪怕我們當下的生活可能充滿了緊張，充滿了不公義和充滿了苦難，這樣一種對於末世的正面積極的看法，也可以說是人類希望的基礎。在這個意義上來講，基督教神學才能被稱為是盼望神學，這是它的神學給我們的一個非常大的啟發。

第二點，他對末世論的理解當中所展現出來對於生態神學的關懷。也就是說，他這裏談到末世是一個宇宙論的維度。也就是說，末世的來臨，不僅是對基督徒、不僅是對人類，而且對整個創造物來講，它都是一個希望。就像在他的論文當中所講到的，上帝的臨在是在每一個人的心上，在萬世萬物當中。所以，所有的人和所有的事物都會在上帝的那樣一個充滿活力的生命當中存在，並且像春天的花一樣盛開。我覺得，這確實展現出來莫爾特曼教授通過一個對末世論的新解釋，來開啟對於生態神學的一個很寬廣的維度，也就是說，從末世論的角度來講，我們這個世界上的生命，無論是動物、植物，甚至是山川河流，從末世的來臨這個角度來講，都擁有同樣的權利，都擁有同樣的盼望。因為在末世當中，動物、植物、所有有生命的東西都

會和上帝進入到一種共融的境界當中。

而且我特別感興趣的是，東正教對於末世的理解是一個神化論的神化，這也就為當前的新教和東正教在末世論方面的對話開啟了一個非常重要的入口。我覺得在這樣一種對末世的理解上，也就是說，所有的動植物、所有的被造物在末世當中都將進入和上帝的共融當中，也可以為基督教和東方宗教的對話找到一個很好的入口，這個是我在讀他的論文當中兩點非常大的啟發。

在這裏我也想提三個問題，第一個就是關於末世和三一上帝的關係。在他的論文當中，他從末世的角度談到上帝的來臨。但是，基督教的上帝總是一個三一論的上帝，也就是說，上帝和它的人民和世界的同在，已經由耶穌基督的到來而開啟了。而且在耶穌基督升天之後，由於聖靈的降臨，上帝之國也降臨在這個世界上面，耶穌是上帝的一個完全的顯現。所以在這個意義上來講，基督教所講的末世，已經在某種意義上降臨在這個世界上面。所以末世不是一個未來的事件，而對於我們今天在基督之後，在末世之前的人來講，甚至是一個過程，也是我們生命的一個整個的歷程。而且由於聖靈的降臨，更具體的講，由於具體的教會的存在，使得上帝之國已經在某種不完全的意義上存在於這個世界之上。這樣，基督徒對於末世的期盼，也不是祇是對於未來的判斷，而是在當下生命的每一刻，與聖靈、與教會、與他人的交往當中完成的。所以我希望可以聽到他從基督論、聖靈論和教會論這些角度再來闡述末世對於我們生活的一個含義。

第二個問題，就是在十字架神學意義上的末世論，也就是說，被釘死在十字架上的上帝是基督教最具特點的地方，也是基督教末世論的基礎之一。它表明了基督徒進入末世的一個獨特的道路，也就是通過在這個世界上十字架的道路，作世界的僕人才有可能。所以基督教的希望神學是一個在十字架上的希望，是一個曾經被釘死的一個非常軟弱的上帝的希望。我覺得這樣的一種悖論的神學，也是他所閱讀的《道德經》的精神。也就是說，在柔弱當中見剛強這樣一種精神，在

一個非常軟弱的上帝身上，我們可以盼望一個非常光榮的未來這樣一種悖論。而且我覺得在十字架的意義上來理解末世的降臨可以為基督教對各種各樣的政治末世論，也就是說，通過權力、政治，而在世上實現上帝治國的各種方案，比如說納粹主義、共產主義運動、美國的特殊主義，以及我們在中國當下面臨的各種各樣的國家主義、民族主義等思潮，提供一個非常強有力的批判武器。這是我想向他提的第二個方面的評論。

第三，我想就末世和審判來提一點疑問。比如說在莫爾特曼教授對於末世論的評論當中，末世是充滿希望的，是新天新地的降臨。但無論是在《舊約》的啟示文學，還是在新約的《啟示錄》當中，末世也是一個審判時刻。不知你在談論末世的希望的時候，怎麼樣談論末世的審判？而且在傳統基督教的範圍之內，末世對於非基督徒來講，如何來言說？尤其是這樣一個多元宗教共存，宗教對話已成為時代主流的情況下，末世論如何成為一個基督教和其他宗教對話的題目，如何向其他的宗教來言說基督徒的末世和希望呢？

林子淳（香港漢語基督教文化研究所）：

我有兩個回應，希望神學是作為基督教的神學，而剛才在莫爾特曼簡短的分享裏頭，主要是談到猶太教傳統的基礎內容。如果不是研究基督教、猶太教和《聖經》的大陸學者，不一定可以立即把握，但是他非常精彩的就是跟我們談到，一個非常重要的重點，剛才兩位教授都提過了，他的核心不是談終末，而是談新；更準確地說，他主要關注的不是終末自身，而是由終末引發的新的開始，在生命中新的可能性。這就完全顛覆了長期以來影響很久的末日論中關於終末的恐怖想像。

在基督教傳統當中，關聯到復活的上帝，它有一個滿足應許的上帝，一個來臨中的上帝，所以希望神學也鼓勵了在實踐上的轉化，在真實的生命中尋找一些新的道路，所以它就不單純是給基督徒這個意義。在這個簡短分享當中非常清晰的一點是，他也解釋了希望神學

對基督徒以外也是可以有意義的，包括我們中國人。剛才我們可以看到，就好像莫爾特曼一開始也講到了，他是受到了布洛赫盼望原理的影響，我們也會可以想像到，它也可以跟國外的馬克思主義一樣，和一些意識和思想的改變關聯起來，可以和馬克思主義有共鳴、可以有對話，這也可以是中國學者一個很好的側重點。

我的問題也跟賈思柏教授和游斌教授有相似性。我有一個問題，如果我們在生命中需要的是一個能夠推動人去支持、超越能力的一個上帝，那麼它是不是一定就是基督教的上帝？它可不可以祇是一個象徵？它可以推動人去理解盼望。基督教可不可以是理解盼望的多元途徑中的一種？在一個多元宗教的社會裏有一個好處是我們有很多的接觸點，那麼是否可以這樣問，在多元宗教文化的背景當中，是否有可能去發展一種比較的盼望神學（The comparative theology of hope）？但是，如果是這樣的話，還有一個很大的問題，那個復活的上帝、基督教的上帝還是不是盼望的高峰和支持點呢？這也是跟游斌教授剛才談的三位一體的問題有關，當然會影響到跟不同宗教文化的關聯性，當然也會影響到盼望神學作為基督教神學的根基問題。想了解莫爾特曼教授在這方面的思考。

第二個方面也是繼續探討盼望和終末的把握問題。剛才我提到，在中國如果不是很了解基督教神學，要把握終末和盼望不是一個非常容易的事情。其實，從西方歷史來看，西方人也會在歷史當中出現很多把握方面的誤差，比如您前面不同版本的講稿中提到了千禧年主義、基督教的帝國以及不同版本的終末和終結論，它們都在不同的時代抓住了終末的要點。可是在另外的情況之下，扭曲了某些重點。如果來到中國，在一個完全不同背景的文化之下，我們可以想像一下這種落差。你的文章當中也提到，我們的歷史學家對要對太平天國作出什麼評價感到非常頭痛。但它一定程度上也是承接了基督教的終末論的思想。這個該怎麼去看呢？

究其原因，是因為我們還是人，我們不是上帝。我們還是站立在

世界的一邊，如果要把握從超越那一邊而來的遠象，總是會有一些落差。所以不奇怪，我們每一個人都可能有夢想，有“中國夢”。但是可能每一個人的夢都不同，我們每一個人都可能有盼望，甚至是對公義、和平的盼望，但是內容可能每一個人都是不同的。但其實一點都不奇怪，為什麼？因為從基督教的一開頭，保羅自己對於終末的想象，在他同時代猶太人當中已經引來非常大的爭議和衝突。所以從這個角度來看，我們就看到盼望可以帶來推動人的能力。但是因為我們有落差，這個能力有的時候可能會被扭曲為暴力衝突，很容易就回到今天上午講過的問題：究竟我們對這種實踐、盼望的能力，應該要怎麼樣去保持？究竟我們應不應該在實踐上面加上一點限制？

如果我們談的主要是一種內在的改變，但是在實踐當中，需不需要一種外在建制的平衡，在改變與局限之間，需不需要一種拿捏呢？這當然是涉及到倫理的問題、盼望的問題，也是一個政治的問題，怎麼樣把這一塊都去放在一個平衡的狀態，大家可以真正找到一個公義和平的遠象，我想還是需要在很多不同方面的發展。我想這也是莫爾特曼教授的思想給我們的一種推動和啟發。

張百春（北京師範大學）：

我主要是研究東正教，所以說對新教方面了解並不是太多。但是關於莫爾特曼的神學以及盼望神學我早有耳聞，尤其是最近讀了他的兩篇文章，所以我就談一點感想，談不上回應。

我想問這樣一個問題，一個一直到現在都在困惑我這個普通人的一個問題：假如讓你活，讓你隨便活，你活不活？比方讓你活一千年、一萬年，你活不活？當我厭煩的時候，我想不能再活了，為什麼？因為那樣活的話會沒有意義、沒有意思。於是我就開始去各種哲學裏邊找答案，所有的哲學都告訴我，你不應該在那個世界裏那麼活，那麼活是很無耻的。你要長時間這樣的話，你到理念世界裏去，這樣不好。因為他是哲學家，所以他說不好。但別人說這個世界好，

尤其是我們中國人說這個世界這麼好，你怎麼不願意這麼活？但是願意活，但是讓我活這麼長時間，這對我來說是一個考驗。

我後來接觸了很多宗教，後來大部分宗教都教導我這個世界不可愛。這個世界有原罪，原來很好，但是有了原罪之後，這世界很不可愛、它有罪了，不要追求在這個世界上多活。佛教說這個世界用一個字概括，就是“苦”，所以在佛教徒面前不敢提這個問題，要多活一天，佛教會很鄙視我，你為什麼要在這個世界多活一天？

所有的宗教會做什麼工作呢？不讓你自殺，因為你考慮這個問題，最終肯定會要自殺的。道教，世界上祇有這一種宗教，告訴你要在這個世界上盡量多活，不行你就煉丹，所以在我看來道教是最好的宗教，中國人創造的。因為其他的宗教都教導人們，不要在這個世界上多活一天，你活可以，不要多活一天。

於是我繼續找這個問題的答案，我在基督教裏面找到了答案，是從本體論上找到了這個答案。它是個哲學概念，但實際上這個概念極其簡單。怎麼找到的呢？上帝是永恆的、上帝無限，但是上帝突然創造一個世界，就是我們在的這個世界。那麼這個世界跟上帝本身，以及上帝待的地方不一樣，它是兩個世界。這兩個世界最大的差別在什麼地方？就是本體論的差別，關於存在的問題。上帝在這個世界是永恆的，存在是永恆的。但是我們待的這個世界不是永恆的，因為它被造的，這就是兩個世界存在性的差異，這是兩種不同的存在方式。最後搞清楚了，上帝的世界是永恆的，但是我們這個世界必須要滅亡了，所以在這個世界上多活的話一點意義都沒有，因為這個世界注定要滅亡了。在這種點上，太多的哲學、太多的宗教都教導我們這個世界不可愛，這個世界要滅亡。連唯物主義也說，世界有產生的一天，但也有滅亡的一天。

但在研究莫爾特曼之前，我一直做俄羅斯哲學研究，布爾加科夫（Sergei Bulgakov）他一直是倡導積極的末世論。我在這個世界上之還活下去，多活一天，我就感覺到挺高尚的，我畢竟要活下去，活下

去的信心在哪裏呢？這個世界要終結的話，沒有我的參與，沒有我的創造，它是不會終結，這是我的觀點，所以我認為它的末世論是積極的末世論。

再一個，我在這個世界上不論做什麼，如果從終點看問題，一切就都有了意義。因為你不從終點看問題的話，一切都沒有意義，你從始點看的話，我才四、五十歲，還有120歲的呢，這麼看的話，生命一點意義都沒有。不是說你活多大，總有一天要死，如果這樣想的話，你會感覺到每一分鐘在這個世界上都有意義。關於終點的問題都帶有宗教意義，關於起源的問題都帶有哲學意義。

莫爾特曼盼望末世論，給我們的啟示是什麼呢？未來充滿着希望，希望都在未來，但是未來裏面必定有死亡。這個問題對我們還是有挑戰，但是他畢竟給我們提供了一個新的維度，未來並不可怕。

下面開始提問題，問題是三位一體的問題。本體論說上帝創造世界，這個世界要走向終結，這個思路是完全合理的。但是莫爾特曼的文章裏面沒有看到，他也提到聖子，也提到聖靈，但論述並不解渴。聖子到底在末世論起到什麼作用？我盼望的是什麼？這一點我感覺到讀文章的時候很不解渴，耶穌不是最後到法庭上審判一下就完了，在這之前的時候，我們就應該參與到末世論的過程裏面去，怎麼參與？耶穌到底扮演着什麼角色？最終我們在什麼意義上與耶穌結合為一體？這不是我的發明，我是從東正教的角度來提這樣一個問題。

最後，聖靈到底起一個什麼樣的作用？就是因為在文章最後一部分，莫爾特曼提到了聖靈的問題，但是提到第四部分，與這個文章本身的末世論沒有太大的關聯。所以我就想問一下，聖靈在期盼論當中到底起什麼作用？

一上午在討論恐怖主義，沒有辦法迴避恐怖主義，這裏面我想區分一個概念。我不懂英文，我懂漢語是兩個概念，一個是恐怖，一個是恐懼。恐怖主義是一個炸彈爆炸了，200人死去了，但是人們對這個行為的恐懼心理是永恆的。我想問，盼望神學怎麼去解決由於恐怖

主義所導致的人們的恐懼心理？因為這個心理如果不消除的話，任何盼望神學都沒有辦法去解決人類的恐懼心理。而在恐懼心理的籠罩下，談不上盼望、更談不上創造。

張旭（中國人民大學）：

我想作一點評論，實際上是對我的老師演講的一個研究。我想討論的這個主題是盼望神學在當今的思想活力。我們今天聚在這裏是為了慶祝莫爾特曼老師的經典著作《盼望神學》出版50周年。這50年來，莫爾特曼老師的思想經過了很多的變化，但是不管怎麼樣我覺得總的來說，老師的神學都可以叫做盼望神學。盼望神學已經過了50年的時間，它是否還具有它當年的那樣的思想活力？因為我們知道在當初盼望神學開始影響整個德國的時候，成為一個劃時代的思潮的時候，它產生了一個世界性的影響，無論是對拉美的解放神學，包括韓國的民衆神學，也包括臺灣的神學、亞洲的神學，當然也包括和馬克思主義的對話。那麼今天已經過去了50年，這樣的思想活力或者是它的思想活力的新的領域到底何在呢？實際上我從圖賓根回來的時候，這個問題一直是我在想的問題。

我想談的主要是兩點，第一點就是它的活力首先在於對抗施密特的政治神學。第二點是和整個最近20年由德里達（Jacques Derrida）和阿甘本（Giorgio Agamben）所引領的這樣一個彌賽亞的轉向，與當今學術界最新的潮流相關。我們盼望神學實際上可以進入到這場對話，因此這兩個主題一個是對抗的主題，一個是對話的主題。因為我們知道莫爾特曼老師盼望神學最後一個階段就是從90年代到最後，實際上可以叫做彌賽亞神學，最重要的是彌賽亞六部曲。我們可以說，在德里達那裏，他討論了一種沒有彌賽亞的彌賽亞性或者是沒有彌賽亞主義的彌賽亞。那麼這是對宗教性的一種討論，可以叫做比較盼望神學。但是這個是很空洞的，當然你可以通過列維納斯（Emmanuel Levinas）或其他人的思想，把它轉化成所謂的他者的倫理或者他者

的正義或者是將來的民主。比較有實質性內容的，是阿甘本對本雅明（Walter Benjamin）的重新的解釋，實際上闡明了猶太教彌賽亞的思想。我個人認為基督教的彌賽亞思想，就是由莫爾特曼老師作了有史以來最系統、最豐富和最深刻的闡述。所以我覺得盼望神學50年，到今天仍然可以和我們時代最時髦的潮流來進行對話，通過這個對話來保持它的活力。

我現在還是回到第一個主題，就是對抗施密特神學。實際上對抗施密特神學或者是對施密特的批判，以及對猶太彌賽亞要素的討論，實際上是我跟莫爾特曼老師談論最多的兩個問題。2010年，在海德堡舉行了一個政治神學會議，哈佛教授弗朗西斯·菲奧倫撒作了一個非常長的報告，都是關於施密特的政治神學的報告。我的印象跟我和莫爾特曼老師學習的時候印象是一樣的，實際上今天盼望神學所面對的最大對手，就是施密特的政治神學。不僅僅是在美國流行，在中國也是這樣。今天上午的時候，我們也看到了其實很多嘉賓雖然從道德立場上批判施密特，但不禁暗中還是比較贊同他的思想的。因為我原來是在寫完了卡爾巴特（Karl Barth）的書以後，準備寫莫爾特曼老師和朋霍費爾（Bonhoeffer）的書。但後來我覺得更重要的是用盼望神學的思想對施密特的思想做一個批判，我最近一直在做這樣一個準備的工作。通過對抗施密特的政治神學，我覺得盼望神學依然可以在今天保持非常強勁的活力，這是我想談的第一點。

第二點，我認為是和晚近二十年的整個彌賽亞轉折的對話。在90年代初的時候，德里達寫了兩本書，一本叫《馬克思的幽靈》（*Spectres of Marx*），一本實際上是討論本雅明的文章，叫做《法的力量》（*Force of Law*）。這兩本書裏面提到了這種沒有彌賽亞的彌賽亞性，這是對整個這20年的學界影響非常大的一個思想。另外一個人是阿甘本，阿甘本在他的兩本書《例外狀態》（*State of Exception*）和《剩餘的時間》（*The Time that Remains*）中實際上是重新解釋了本雅明的思想，尤其是保羅和本雅明的彌賽亞主義（Messianism）。這

兩個人實際上也是施密特的堅定批判者，在德里達的《友愛的政治》（*The Politics of Friendship*）裏面，這本書的核心思想就是批判施密特的敵友之爭，用傳統的友愛的政治或者實際上是敵友政治的這樣一種範疇去理解政治，這是德里達對施密特的批判。而阿甘本的兩本書，實際上也是對施密特的批判。因此，我還是可以把這兩個主題合成一個主題，通過德里達和阿甘本這樣的一個彌賽亞轉向的對話，來推進對施密特的對抗和批判，從而保持盼望神學在今天的活力。

莫爾特曼：

我感到非常驚訝，有這麼多的問題（20多個），我得花三天的時間才能回答這麼多問題。我現在盡我的努力來回答這些問題。

說到神學，我的起點是被釘死在十字架的耶穌基督的復活，他在羅馬帝國的權力之下，他的十字架有政治性的維度，他的復活也有一個政治的維度。

第二點東正教神學，東正教的起點也是基督的復活，其核心是復活節，復活是一個宇宙性的事件，不管是天上、地下的，還是陰間的，都會回到上帝的榮耀之中。這個體現在他們的禮儀裏面。我們需要尋找到方法去聆聽東正教復活節的希望。我有個朋友是羅馬尼亞東正教神學家。

第三點聖靈。在我們的新教傳統中，有聖言卻沒有聖靈，很多其他教派有聖靈，但是他們沒有聖言。要講這個復活的靈，這也是《新約》的信仰內容。神聖者選取、接觸、提升人，這是聖靈的轉化工作，使得我們得以盼望和期待，這是對生命末世論的轉化，以使他們進入永恆的生命。混亂的宇宙也是要跟上帝的靈在一起，上帝與我們居住在一起，這也是聖靈的工作。不管是怎樣的基督教傳統，不管是什麼樣的宗派，都必須重新思考最後的審判問題，這樣人們不會祇有對上帝的恐懼，而是在最後審判中期待上帝。因為最後的審判不是僅僅像中世紀對最後審判的描述，好的人得好報，壞的人會得到懲罰。對我來說最後

的審判是關係的修復，是對我們最後的治癒。最後的審判是上帝對世界最後的神聖治療。上帝是一個福音，它對所有人都有效。這種壞的下地獄，好的上天堂，不是福音。終末不會僅僅是個終結，而是一個新的開始。上帝創造這個世界原來是美好的，不需要毀滅它。最後是審判的秘密，這個秘密就是，“看哪，我要使一切都更新”。

我認為，這個世界在變化。20世紀我們有彼此宣戰的戰爭，希特勒對波蘭戰爭是侵略戰爭！現在我們沒有那種宣戰的戰爭了，如美國的越南戰爭是沒有宣戰的，美國對伊拉克的戰爭也是。未宣戰的戰爭不是正義戰爭，它是不對等的，一方面是有組織的軍隊，另一方面是一些零散的恐怖主義組織，這是一個完全新的處境。我們需要理解這個新處境的新話語。君主宣布例外狀態，和恐怖主義類似。

在普世教會中，正義的和平不是一種武力，教會也參與其中，會改變我們的文化和對戰爭的理解。關於生態問題，我想的不是自然宗教或者在傳統意義上的自然神學。《舊約》中講到大地的安息，這是基於上帝與大地的盟約。這個盟約來自上帝和他的子民，所以有大地的安息。如果沒有尊重上帝與大地的盟約，人們就會滅亡並離開這個大地。所以人必須尊重大地，尊重大地的安息。聖經傳統也有一個對大地的希望。大地有它自己的希望，當我們尊重大地和大地生命時，我們分享這個希望。

施密特不是我們主要的敵人，他是一個可憐的人，非常渺小。他有很多好的想法，我們無需要太過嚴肅、認真地對待他的政治神學，他是一個天才，他是一個跟他的觀念遊戲的天才。那些不過是一些想法而已，我們需要認真對待的是例外狀態，那是非常危險的。

我有一個朋友是政治神學家，在“9•11”過後說，“9•11”之後的“愛國主義”行動比“9•11”更糟糕。我期待美國政府的政策能改變。我就說這麼多吧，謝謝！

討 論

大衛賈思柏（David Jasper，中國人民大學/格拉斯哥大學）：

我意識到我的問題是無法簡單回答的。我現在回到前面我們都同意的一點，即語言不斷在移轉和改變。特別是現在我們在這種全球化的環境中，語言的必要性，我們需要語言來彼此了解，而語言不斷在移動變化。

您剛才回應時評論了我們對戰爭的理解，傳統基督教神學關於正義戰爭的理論或語言在今天已經無法想象和理解。戰爭終歸是不正義的。今天我們的政治話語也在改變，我想到的是，那種我們倆人熟悉的、我們成長於斯的基督教神學語言，也以某種方式在改變。所以當一個人說起那種以被釘十字架的基督之復活為中心的神學，如何把它從一個以基督教為背景的處境轉譯到一個不是以基督教信經為背景的環境中？如果一個人沒有這種系統的信經的話語背景，如何理解基督的這種政治行為？

莫爾特曼：

我用的術語是改變、轉變（transformation），因為每一種生活都是一種形式，而且是被構成的，從一種形式轉變為另外一種形式，是大家都能理解的。我自己很喜歡轉向這邊，站起來，祇是因為這樣做對我來說很有意義。你可以運用一種術語，去描繪這個生命的形式。無論如何，它是有很多的改變、轉變，在這個生命中，然後有一些改變性的事件。不僅僅是物質、不僅僅是能源，還有信息都在轉變。

何光滬（中國人民大學）：

我有兩個問題。莫爾特曼教授英文論文第5頁其實把關於失望、關於絕望寫得很動人，也有很深的神學傳統的基礎。但是有一些表述可能會引起一個讀者，特別是中國讀者的疑問。因為講到絕望，

有個比較神學的傳統說法，莫爾特曼教授的說法，說在大多數情況下，絕望是自己造成的一種病態（self-made sickness）。下面有但丁的話，很精彩，因為我們放棄所以我們才會無助。讀者會提問題，奧斯維辛集中營裏面的猶太人，他們的絕望很多，但說他們完全是自己造成的病態，可能會引起質疑。同樣，莫爾特曼教授引用了一位德國柏林碰到的年輕人，他做壞事了，講他的感受，這個年輕人說，我到處找工作都找不到，都是失敗的，所以我就走到這一步，什麼都不在乎了。我就想提一個問題，假如我們在中國，在全世界很多地方都碰到這樣的年輕人，講的故事跟柏林的年輕人差不多，類似的故事，我們可不可以對他作出這樣的回答？就是希望會出現，但是得在死後。這個問題很尖銳，特別在中國，因為中國絕大多數人不是基督徒，甚至是無神論者，這是我的第一個問題。

第二個問題同早上講到的恐怖主義有關係，因為有一位從新疆來的同學或者老師，提到他接觸的新疆的情況，莫爾特曼強調教育的重要性，有些其他老師也講到這個問題。其實這個問題更多地提醒我們的是社會公正的問題，可能社會公正是一個更重要的教育手段，它比任何課堂裏的教育更加有效。無論是正面效果還是負面效果，社會公正效果都很大。我是深深地欽佩莫爾特曼教授關於恐怖主義最根本的解決辦法，“9•11”第二天我寫了一篇文章，說那是一些人陰暗的心理產生出來的惡念，任何人都沒法預測和控制的，用大炮去打蚊子，是不會起作用的。所以我們欽佩莫爾特曼教授的說法。但是我也有一個問題，淺近的直接的解決辦法是什麼？前一段時間我們看到所謂伊斯蘭國在伊拉克包圍了一個山頭，把成千上萬人包圍在山上，很快會進行大屠殺，這時候應不應該動用武力？美國應不應該去大轟炸？所以我們不能一味地譴責這種轟炸，這顯然是不負責任的態度。這個地方要我們引用著名神學家朋霍費爾的話，他的兩句話很精彩，現在用得上。第一句話他說，他在走上絞刑架的時候說了一句話：這是終結，對我來說這是開始。他又說了一句話：假如一個瘋子在熱鬧的市場上開車撞人，基督徒應該去救被撞傷

的人，送他去醫院，沒有問題，但是基督徒應不應該衝上前去制止那個瘋子？大家知道，這個時候制止瘋子開車是要使用暴力的。我這幾天看莫爾特曼的文章，想到德文的Gewalt（暴力）跟英文的force可能是有關係的，它表示的不僅是力量，而且是暴力，在這個時候我們應該把它同力量，也就是德文的Macht和英文的power區分開來，在制止開車的瘋子和制止大屠殺的時候，是需要動用前面一種力量的，就是武力或者暴力。

最後一個不是問題，而是評論。正義戰爭同正義和平是有關聯的，這個關聯就在於都要是正義的。剛才莫爾特曼教授又提到宣戰不宣戰的問題，大家知道歷史，越南戰爭或者其他一些戰爭是逐步發生的，伊拉克之前聯合國和美國做了很多警告，正義戰爭和非正義戰爭的判斷標準當然不是是否宣戰，宣戰很重要，你做事情正當、光明正大，日本是偷襲珍珠港是卑鄙的，德國的閃電戰也是卑鄙的，這毫無問題。但是正義戰爭和非正義戰爭的重要區別不在於是否宣戰，形式至少不是最主要的。同時我認為，正義戰爭和正義和平都是存在的，關鍵在於是否正義。

莫爾特曼：

關於奧斯威辛受害集中營的問題，在1961年，我拜訪了集中營的生存者，有三萬人被殺，沿着街邊有各種殘骸。我特別期望這些受害者不管是男女，他們都會復活。他們是否在奧斯威辛絕望？我不知道。但我知道他們會禱告，不管是猶太人，還是基督徒。我祈禱上帝也會在場。在奧斯威辛集中營有三個人被掛着，他們在問上帝在哪裏？有人告訴他們說，上帝被掛在十字架上。這裏有兩個應許，不在軍隊服役，也不去請願去殺恐怖主義者，我是一個和平主義者。

張百春（北京師範大學）：

我也還有一個小問題，關於聖靈的問題。我知道在《新約》裏邊有這樣的說法，基督徒在至少一千多年之內，沒有人敢去干犯聖靈，

但基督教畢竟是三位一體的，這是我個人的理解。所以在歐洲，黑格爾可以說是一個最大的干犯聖靈的人，他的整個哲學就是關於聖靈。但是基督教沒有辦法繞開聖靈的問題，在美國比較流行新教教派叫靈恩派，我認為完全濫用了聖靈，回到了原始多神教的狀態，這是我個人的觀點。

我想問莫爾特曼教授，您作為一個偉大的神學家，怎麼去對待聖靈的問題？尤其是怎麼去安排聖靈在您盼望神學裏的地位問題？

莫爾特曼：

聖靈是一種力量，一種能力。如果絕望了或者是憂傷，我們就讓聖靈與我們一起受苦，讓聖靈也憂傷了，這是《新約》的答案。得罪或者干犯聖靈，我沒有任何的經驗或答案如何去理解這一點。而且不是最重要的，不是《新約》中最重要的詞語。聖靈是為我們人類所設的，告訴我們是上帝的子民，讓我們去尋求上帝，所以我們人類的靈是不斷持續地要去聆聽聖靈，要去感受這個聖靈在對我們的靈說什麼，他們不是一樣的，但是他們在一起。

張旭（中國人民大學）：

一個非常有趣的小問題，施密特（Carl Schmitt）1924年寫了一本書《政治神學》（*Political Theology*），1935年埃里森彼得森批評了他。到了1970年的時候，已經過去了快半個世紀，施密特寫了《政治神學2》（*Political Theology II*），他說這個是射向他的一支箭，並且帶倒刺。今天要對批評他的人，來一次總的清算，其中在1970年這本書裏有兩段提到了莫爾特曼老師。我想問莫爾特曼老師的是，今天施密特這麼火，莫爾特曼老師想不想對施密特來一次總的清算？因為時間已經過去快半個世紀了。

莫爾特曼：

我不同意這樣的末世論，就是最後是上帝和魔鬼之間的戰爭，是很可怕恐怖的場景。如果世界最後是上帝說“看哪，我已經讓一個更新”，就不一樣了，施密特所說的一切也都化為烏有了。他提到了我，他說我基督的十字架是政治的維度，他並沒有進一步說我更多的思想。

楊熙楠（香港漢語基督教文化研究所）：

我們非常感謝莫爾特曼教授兩個半小時的對話。有一個最後的總結，有一首很流行的歌曲叫《明天會更好》。今天整天的研討裏面，大家都知道明天會更好，而且明天會更新，明天會是一個新的開始。這個新的開始就在於我們的記憶，我們對記憶的一種盼望，還有我們對記憶的傳統的傳承，最後就是我們對記憶的行動帶來一種新的盼望。

我們謝謝莫爾特曼教授非常精彩的，非常感謝。